

##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 以新质生产力推进文艺新发展

□ 王伟

新质生产力的发展,为文艺创作提供了崭新的创作素材,催生出文艺新手段和新形式,同时也要求我们更新文学组织方式、塑造文艺新格局,推动新时代文艺高质量发展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因地制宜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路径,是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内在需求。在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征程中,在推动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征程中,值得文艺界关注的问题是,新质生产力如何推进文艺新发展,将给文艺的生产、传播与消费带来怎样的影响。

## 新质生产力孕育文艺新素材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主张,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物质生产决定艺术生产。不论是直接地还是间接地决定,都表明生产力、经济基础与物质生产对文艺生产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这种影响除了表现在为文艺生产提供所需要的诸多外部物质条件以外,更重要的是,重塑文艺的内部构成素材。关于后一点,马克思曾经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用一连串的反问予以解释:“成为希腊人的幻想的基础、从而成为希腊[神话]的基础的那种对自然的观点和对外部世界的观点,能够同走锭纺机、铁道、机车和电报并存吗?在罗伯茨公司面前,武尔坎又在哪里?在避雷针面前,丘比特又在哪里?在动产信用公司面前,海尔梅斯又在哪里?”马克思提醒人们,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与科学技术的进步,人们对自然的认识有了天翻地覆的变化;随之而来的是,征服自然、支配自然的神话式想象一去不复返。作为文艺的素材,自然如此,社会亦如此。尽管新质生产力在主体、成长速度、劳动效率、竞争环境等多个维度,都远远超越了传统生产力,但与传统生产力一样,正在演进中的新质生产力也会对自然与社会进行新一轮的塑造,从而改变世人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与思维方式。

科学技术常常被比喻成社会变化的发动机,无论是运输、通讯还是生产方面的科技创新,都对现代日常生活进行了革命性的再造,并且有时明显、有时隐蔽地表现在文艺作品的内容之中。科技不断加速,改变的不只是肉眼可见的物质层面生活,还有相对隐秘的精神层面生活——世人的审美意识与感觉结构,他们与身边万事万物的关系,他们认识世界、自我与他人的方式等等。不管是日常生活中或大或小的繁多变革,还是甲乙丙丁对日常生活的新感觉与新体验,都为文艺创作供给了源源不绝的素材。文艺创作要熔铸这些新素材,以美学的方式生动展现新质生产力相对于传统生产力的具有哪些优越性,新质生产力如何进入人们的日常生活,对推动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具有怎样的重要意义,对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具有怎样的重要作用。同时,文艺生产也要适当关注高科技与技术装置可能诱发的某些负面效应,譬如,数据滥用、隐私侵犯、网络犯罪、物质至上以及过度依赖电子产品而导致的身心健康问题等,并从审美的视角展望可能的化解与改进之道。

## 新质生产力塑造文艺新格局

在2023年12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核心是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特别是以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新质生产力。”对文艺事业与文化产业而言,新质生产力的根本在于升级内容、提高品质,以高质量量发展不断优化文艺的供给机制,实现文艺生产从多到好、由粗至精的范式转换。文艺既是党和人民的一项重要事

业,又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文化产业的重要一员。目前为止,文艺市场上仍然存在数量多精品少、快餐式消费等问题;一味追求发行量、收视率、点击率、票房收入的现象,也时有发生。改变这种状况的关键在于优化供给,在于催生更多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统一的文艺作品,以良币淘汰劣币。衡量这种统一的标准有三个:一是经得起人民评价,二是经得起专家评判,三是经得起市场检验,进而达成思想、艺术与市场有机统一。在这方面,《只此青绿》《白蛇传·情》《长安三万里》《永和九年》等一批优秀的国风国潮作品做出了表率。它们都在创新中传承并激活了优秀传统文化,彰显着意境之美、文化之美与科技之美,不仅走红大江南北,而且风靡海外。文艺生产的现实是,思想、艺术与市场三个条件都能满足的作品在数量上还有待提高。有些作品得到了人民与市场的好评而专家并不认可,有些作品得到了专家的认可而市场却反响平平。这就需要我们不断提升文艺作品的思想性和艺术性,增强文艺作品的传播力。

优化文艺产品供给机制,必然会同时拉动需求侧或消费侧的变革,而消费侧又反作用于供给侧,从而形成良性互动的走势。就生产与消费的一般关系来说,“生产”生产出消费的对象、方式与动力,而“消费”则生产出生产者的素质,因为它在生产者身上引起追求一定目的之需求。如此看来,文艺生产与文艺需求就是一个双向驱动、相互促进的过程:与其他产品一样,文艺生产不仅为主体生产对象,为读者生产文艺作品,而且也为对象生产主体,创造出能够欣赏艺术和具有审美能力的大众。在此过程中,优化文艺产品供给,需要更好地处理普及与提高这一文艺活动的永恒主题,借助高度发达的大众传媒普及文艺知识、文化素养,并在普及的基础上逐步提高,从而促进文艺的大发展大繁荣,更好地满足人民的精神文化需求。

## 新质生产力催生文艺新形式

悠久的中外文艺史清楚地显示,无论快慢,生产力的每一次巨大变革最终都会传导至文艺形式上来。从石刻文字到竹简帛书,从纸质书写到雕版印刷,从广播电视到国际网络,与之相应的粗线条变迁是,从诗歌到散文,从小说到影视,从纸媒文艺到网络文艺。每一种文艺新形式的诞生,往往意味着现有文艺形式地图的重新绘制,彰显着文艺观念不同程度的更迭,乃至关联着整个文艺生产过程的深刻变化。新质生产力的一个关键特征是高科技,它首先会通过互联网与新媒体等新技术,沿着文艺的形式、观念与生产过程几个路径,继续影响文艺尤其是新媒介文艺的生产。伴着互联网的迅猛发展,生产力的不断解放,与文艺新形式紧密相关的文艺生产新主体不断出现。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所指出的:“近些年来,民营文化工作室、民营文化经纪机构、网络文艺社群等新

的文艺组织大量涌现,网络作家、签约作家、自由撰稿人、独立制片人、独立演员歌手、自由美术工作者等新的文艺群体十分活跃。”不难预料,这些在网络新媒体技术条件下成长起来的文艺群体与组织,在未来的文艺市场与文化产业中,还会进一步发挥创造文艺新形式的作用。

长期以来,无论科技发展到何种程度,人类一直都是技术的主体与掌控者。在文艺领域,这表现为技术只是创作的辅助工具,从未对人类的创作主体地位构成真正的威胁。最近几年,高科技对文艺的影响有了一个引人注目的转折,即以人工智能为形式的技术个体闪亮登场,赫然成为相对独立的文艺创作者。从“微登小冰”原创诗集《阳光失了玻璃窗》出版,到“AI孙燕姿”名扬网络,再到使用大模型创作的百万字小说《天命使徒》问世;从ChatGPT广受追捧,到OpenAI的文生视频大模型Sora一鸣惊人……几乎所有的文艺门类都感受到科技带来的强大威力与压力。人工智能与艺术的结合,开启了多种新的创作可能,并刷新了既有的文艺经验与文艺知识。对于这种势不可挡的技术变革,我们无法“置身事外”。

与此同时,我们应该对人工智能介入文艺保持比较清醒的认识。人工智能依靠设定的程序与大数据算法模型,惊人地大幅提升了创作速度,与之相应的是文艺作品的数量激增。文艺创作不能只追求速度与数量,更应该追求作品的质量。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重要讲话中批评了浮躁的创作态度,呼吁文艺工作者沉下心来,孜孜以求、精益求精,反复打磨出好的文艺作品。因此,文艺界特别要注意防止滥用智能工具、流连忘返于机器文本的汪洋大海而无法自拔。很大程度上,人工智能写作是已有文学经验的归纳、提炼与重组,是文本间性的语言游戏,远离了生龙活虎的现实生活。《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强调:“文学创作方法有一百条、一千条,但最根本、最关键、最牢靠的办法是扎根人民、扎根生活。”这一层意思,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联十一大、中国作协十大开幕式上的重要讲话中再次予以强调,并就技巧与内容的辩证关系指出:“我们必须明白一个道理,一切创作技巧和手段都是为内容服务的。科技发展、技术革新可以带来新的艺术表达和渲染方式,但艺术的丰盈始终有赖于生活。要正确运用新技术、新手段,激发创意灵感、丰富文化内涵、表达思想情感,使文艺创作呈现更有内涵、更有潜力的新境界。”文艺工作者在借助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创作时,要牢记总书记的上述教诲。一方面,不以科技强行整合文本,而以艺术积极引导科技,走出重现过去艺术内容的窠臼;另一方面,在把握时代脉搏、聆听时代声音的基础上,以精品创作书写新时代的新史诗。

总之,新质生产力的发展,为文艺创作提供了崭新的创作素材,催生出文艺新手段和新形式,同时也要求我们更新文学组织方式、塑造文艺新格局,推动新时代文艺高质量发展。(作者系福建社会科学院文学所研究员)

## 声音

以人工智能(AI)为驱动的第四次科技浪潮已经来临,正深刻改变千行百业和整个经济社会,并成为国际科技实力竞争的焦点之一。而以ChatGPT为代表的生成式AI大模型,让AI写作变得极为便捷、高效,已经广泛应用于几乎所有需要文本写作的领域。有作家表示,一个勤奋的作家创作一百万字的小说原本需要一年多,现在借助AI工具需要一两个月,以后还可以缩短为一到两周,已经接近阅读这篇小说的时间了。然而,随着AI写作的横空出世与快速发展,关于其权属主体、信息泄露等方面的争议和忧虑也随之而来。

## 一、AI是不是创作主体

AI能够生成以往没有的新内容,其作用远超传统的写作工具如笔或电脑。因此一些学者和作者认为应当赋予AI创作主体地位,创作主体已经不限于人类了。有的作者甚至在作品署名时加上了AI,认为应该尊重AI的贡献,否则就是窃取其劳动成果。但是,在法律上,AI不具备法律主体地位,也无法独立创作,只能按照人类发出的指令生成文本。AI生成的文本需要人类修改完善后才能交付。

另一种观点认为,应限制AI写作的使用,以维护创作的纯洁性和人类的主体性。在2022年的某些文学竞赛中,明确规定禁止AI参与创作。但很快随着ChatGPT的横空出世,带动一大批大模型推出,包括功能的迅速完善迭代,无人开始使用AI写作,限制的呼声越来越弱。AI写作可能会像洗衣机、电脑、智能手机一样,逐渐成为人人使用、不可或缺的生产和生活工具。

我们再从创作能力看,AI难以真正理解人类情感和复杂的文化背景,写作质量也高度依赖输入数据的丰富性和多样性,这限制了其在文学创作中的深度和真实性,以及在职场文本写作中契合实际的程度。AI尤其可能生成违反伦理道德甚至违反法律的文本,因此在正式交付使用或发表之前,必须依赖人类作者审核和修改。如果文本中出现了道德或法律问题,责任不应归咎于AI,而应由人类作者承担。

此外,文艺作品的创作需要作者的人生经历和情感体验,很大程度上是感性的过程,而机器是高度理性的。尽管AI能模拟人类情感的抒发,但情感的复杂性导致将其变成数据编码十分困难,AI能模仿和表达的只是皮毛。

因此,只有当AI真正具备情感和欲望时,它才能独立创作出真正的艺术作品,并为自己争取创作主体地位。但是,那时候,AI甚至可能产生统治地球和人类的想法并付诸实施,其对人类社会的影响将远远超出AI写作的范畴。

## 二、作品权属如何划分

与上个问题相关,AI参与创作的作品,其版权、著作权、专利权等权属应当属于谁呢?首先,AI无法享有知识产权,因为我国法律主体仅包括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和国家,只有这四种主体才能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这也是整个法律体系的基石。而AI不是法律上的权利义务主体,也就不能拥有权属。若要赋予AI法律意义上的权利和义务,则必须改变整个法律体系的基石,这将引发一系列连锁反应。

其次,任何权利的获得要么是权利主体自己争取要么有利利益代言人。但AI目前只是执行指令,没有诉求,也不会多少人真心想要为AI争取权利。从必要性和可行性来看,为AI赋予权利义务都不是短期的事。除非像科幻小说描述的,AI产生了意识、情感、欲望,要为自己争取权利。

最后,在司法实践中,判断一篇文章或作品是否使用了AI,从AI文本生成的机制、作者的后续修改等角度来看,无论是通过专家鉴别还是技术

## 人工智能介入写作带来的三大问题

□ 蔡啸 吴娜

手段,都难以发现物理痕迹,也无法得出具备法律效力的确定结论。这些内容是采用人类语言、模拟人类思维创建的,笔者认为其与人类创作的作品在本质上没有区别,难以清晰区分。即使我们凭感觉能判断出AI的参与,但很多时候也很难找到实际的“证据”。

还有人认为,如果使用他人的作品和数据训练大模型,或者使用这个大模型生成文本,就要给原作者权属。但这在法律上都未被认可。训练模型的数据来源与授权必须合法,这是另一个法律问题。对于使用这个模型的人而言,就像租用了一台机器去耕种,收获的小麦不需要分给机器所有者,更不需要分配给机器。另外,由于AI生成文本是随机的,即便不同作者使用同一工具输入完全相同的指令,生成的文本也不会完全相同,因此版权纠纷的可能性较低。

因此,在笔者看来,AI生成的作品的权属无争议地归属于使用AI的人类作者。

## 三、如何解决隐私和保密问题

AI写作需要将数据、文本、指令以及用户信息传输给平台,而平台掌握这些信息后,存在信息安全和隐私泄露的风险。尤其是开放的平台还会遭受互联网的攻击。这就限制了AI写作的应用,有的重要政府部门已经明文禁止使用某些AI工具写作。

从保密角度考虑,自行开发写作大模型,并在对外封闭、对内联通的网络中使用,所有的东西都掌握在手里,无疑是最安全的。

但是了解AI写作原理的人都知道,开发一个写作大模型的成本非常高。由于写作涉及的领域十分广泛,即便是一份报告或一部小说,也可能跨越多个行业和领域,因此训练、运营、维护大模型的成本非常高。类似于ChatGPT的大模型,需要海量的数据、算力、存储,还有运算的基座,基本是百亿人民币起步。Chat-GPT训练用的数据就是整个互联网上所有数据,涵盖了人类几千年历史积累的知识、信息。因此,训练这样的大模型只有极少数实力雄厚的大型机构才有可能完成。当然,利用免费的开源数据进行二次修改可以大幅降低成本,但正如有人所说,“免费的往往是最贵的”,你无法要求数据提供者提供个性化服务,也无法知道其中是否隐藏着潜在的风险。

将已有的AI写作平台私有化部署,实现与互联网的物理隔绝也是一种不错的选择。在局域网内部署高水平的写作大模型,其成本在千万人民币级别,大型企业和政府机构已经具备承受能力。只不过你至少要有一个封闭的内网,并且有这个需求,愿意花这笔钱。可惜的是,最先破局并且笔者认为使用体验较好的ChatGPT4,还没有开放私有化部署。

那么军队、政府部门这种安全诉求大于效率诉求的机构,可以自主开发大模型并做内部部署。关乎国计民生的金融、能源、交通等领域也可以这么做。其他大型机构可以在内部部署现成的AI写作平台,成本低很多,安全性也会差一些。包括作家在内占绝大多数的散户写作者,使用大模型服务商的服务是最佳选择。这需要指令传到外部云端,在云端运算完再把结果传回来,隐私和保密就难以保障了。当然这也可以通过不断完善立法和执法予以规范,现阶段个人作者在使用AI写作时应具备保密意识,避免将需要保密的信息传给大模型。

总之,从科技发展的趋势来看,AI的作用将日益增强,这一趋势不可阻挡。随着AI功能的完善和应用的扩展,越来越多的用户将在更多领域使用AI写作,这也必将引发更多的争议和问题。甚至可能会出现一个新的奇点,颠覆我们现有的认知。AI必将在争议中迅速前行,因此,拥抱AI、善用AI、完善AI,是我们必须面对和现实的课题。

(蔡啸系北京作家协会会员、湖南大学文化产业研究生导师,吴娜系中国移动研究院AI中心主任研究员、高级工程师)

## 书写科技人文“两翼齐飞”的中国式现代化美好未来

(上接第1版)

科幻作家、中国科普作协常务理事星河结合创作经验谈到,科普文学基于对科学原理的真实阐释,在此基础上,通过“构造”与“细节”彰显文本的文学性。“构造”类似于小说的叙事结构,包括各种起承转合,科普文学的叙事结构一定要注意结合事物发展的基本逻辑;而细节更大程度上决定了文学性是否动人,同时追求细节也是为了完善逻辑,让表达形成有逻辑的、可叙述的证据链。”

新时代以来,我国科技实力正在从量的积累迈向质的飞跃,科技事业实现了历史性、整体性、格局性重大变化。同时,科普产业的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态势。相关数据显示,目前我国科普产业产值规模已超千亿元,业态涵盖科普展示、教育、出版、影视、旅游、文创等多个领域,在推动科普知识传播、提升公众科学素质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科普文化与产业发展离不开优秀的科普原创作品供给。科学的求真、务实、探索和创新精神,需要借助科普进行培育和传播。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编辑申永刚认为,科普出版在紧跟科技发展前沿热点话题的同时,也要关注新兴科技领域与传统领域的交叉融合,在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科学生活、科

幻科普等产品领域深挖内容、推陈出新,注重原创选题的开发。“我们非常期待与不同领域的专家跨界合作,让多方力量参与,共同创作科普图书,为科普视野带来新的创意视角。当下,我们非常关注脑机接口、虚拟现实、生命科学等新兴科技领域的科普知识发展,并始终坚持出版形式的融合创新,希望让更多人了解前沿科技的技术应用。”

科普事业发展的瓶颈在何处?申永刚表示,在于创意人才短缺,创新难度加大。“科技的飞速发展让公众对科普的期待持续上涨,而创作出具有科学性、趣味性、实用性的科普内容,需要长期不断的资源投入和创意支持。”他谈到,只有聚集更多跨界交叉和复合型科普创作人才,构建科幻科普有效的交流机制与工作平台,涵养全社会科学文化传播生态,才能推动更多优质的科幻科普作品产生,让科学文化成为滋润人心的重要存在。

## 将科幻科普理念真正融入产业对接与社会生态共建

《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提出,在“十四五”时期,实施科幻产业发展

扶持计划,包括搭建高水平科幻创作交流平台和产品开发共享平台、推进科技传播与影视融合等,将科幻产业发展作为“科普信息化提升工程”的重要内容。

在文化与科技融合发展的时代背景下,科幻产业以科幻创意为核心,衍生出与旅游、教育、制造业、城市建设、科技创新产业等密切相关的“科幻+”新业态。《2024中国科幻产业报告》相关数据显示,2023年中国科幻产业总营收首次突破千亿元大关,达1132.9亿元,同比增长29.1%。中国科幻产业典型业态包括科幻阅读、科幻影视、科幻游戏、科幻衍生品、科幻文旅等种类。其中,2023年科幻影视产业总营收115.9亿元,同比增长38.8%。科幻网络剧和微短剧数量明显增加,科幻中短视频创作数量显著增长。《关于促进科幻电影发展的若干意见》发布4年来,伴随着科影融合一系列举措的相继出台,中国科幻影视在弘扬科学家精神、推动科学知识普及和创新电影工业发展方面,作出了自己的贡献。

新华网融媒体未来研究院院长、新华社国家重点实验室生物感知智能应用研究部负责人杨滨以“蓝星球”科幻电影周的创办为例谈到,以科幻电影作为平台载体,集成科幻、科普、科教、科

技、科创为一体的模式,进一步形成以科幻为中心、以技术孵化融资为纽带、集聚科技产业为目标产业生态群发展路径,是未来科幻影视发展的重要方向。

杨滨认为,科技时代要全面升级对“科幻”的概念定义:“对科幻的理解不能仅限于一种文学创作类型,而应该是一种具有未来学思维的思考方式。科学研究工作需要的大量场景是基于‘未来幻想’创建的,科技创新与宇宙—人文观照、价值判断不可分割,无论是科研工作还是科幻科普创作者,都需要有对新世界的建构能力和批判性思维。”他继而谈到,对前沿科技发展、影视产业技术、科学文化研究领域等多方面的跨界融合,是科幻影视产业未来发展趋势之一。而科幻产业要将“科幻”的理念真正融入与产业对接、与社会生态共建的场景中。“以科幻电影为例,如果还是故步自封于传统的电影类型,局限于工业化影视技术的层面,其发展将极为有限,对于人类发展趋势的‘未来性’引领的影响力也很难真正实现。”

## 为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注入源源不断的新活力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科技与人文的相互融通,对于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健全文化产业发展新链条,具有重要意义。

刘慈欣认为,与其他文学门类相比,科幻文学在快速的现代化进程中更能够实现繁荣。“中国科幻文学发展首先得益于时代的推动。但同时,科幻本身是一种具有强烈创新色彩的文学类型,能够不断激发读者的好奇心、想象力和创新意识,开阔科技与文明视野,因此科幻文化的发展对文化体制改革也将作出属于自己的贡献。”

刘兵谈到,科学文化是社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科普、科幻和科学教育在科学文化生成、传播等方面具有无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整合协同科技、科幻科普等相关领域,提升全民科学素养,也将塑造全社会更浓厚的创新创造氛围。陈敏帆则表示,科幻科普在新时代可以发挥连接科技与文化、促进创新发展、传播中国声音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未来科幻科普将进一步成为推动科学精神和创新文化普及的重要载体,成为促进学科交叉融合的桥梁,以及文化产业创新的全新增长点。“肉眼可见的未来,以科幻创意为核心的产业链,将会为文化产业注入源源不断的新活力。”